

体检须知

体检地点：合肥市第二人民医院新区（长临路）

体检时间：周一至周五 7:30-9:30（请于5月15日前完成体检）

携带物品及注意：携带身份证件，空腹。

一、 体检前饮食

1. 请于体检前三天适当注意饮食，不宜进食过多油腻、不易消化的食物。
2. 体检前一晚以清淡易消化饮食为宜，切勿饮酒，不宜食用高碘（如海带、紫菜、海蜇）、高嘌呤（如动物内脏、海鲜等）、高糖（如甜食、饮料等）、高蛋白、高脂肪的食物、动物血液制品及易产气食物（如牛奶、面食、豆制品等）。
3. 体检前一日晚餐后（一般八点后）不再进食其他食物，体检当日空腹前来检查。

二、 女性特别注意

1. 体检当日请勿穿连裤袜、连衣裙和有金属配件、亮片的上衣。
2. 怀孕或准备怀孕者请预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切勿做放射线检查（胸片、CT等）、C14呼气试验和妇科检查。
3. 月经期间不宜进行尿常规、粪常规和妇科检查，月经结束后三天可预约补检。
4. 做子宫附件及盆腔B超检查者，尽量不排晨尿，保留小便以小腹有鼓胀感为佳。肝胆B超未做者须空腹，勿自行大量饮水。
5. 已婚女性做妇科检查前三天请勿同房，勿行阴道冲洗或使用药物塞剂等。

三、 其他注意事项

1. 体检项目在空腹情况下无先后顺序，敬请听从体检中心工作人员现场协调，以便及时顺利地完成体检。应在采血、肝胆B超、C14呼气试验等须空腹检查的项目完成后进餐。
2. 体检前不要随意停用慢性疾病治疗性药物。高血压病人应按时服完降压药后体检，对患有糖尿病或其他慢性疾病的体检者，需将平时服用的药物携带备用，优先做完空腹项目后及时服药。
3. 老年人及行动不便者在体检过程中需要监护人陪同照料。
4. 体检当日请穿宽松衣物，请勿携带贵重物品，勿佩戴金属饰品及隐形眼镜。
5. 全部检查完毕后请您将体检指引单交至总服务台，以便本中心为您出具回执单据。
6. 由于健康检查项目的差异性，一次健康检查未发现异常，并不代表完全没有潜在疾病，若出现疾病症状，应及时就医。
7. 个人体检时间：周一至周五上午7:30-9: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并于下午2:30-4:30安排专家现场解读体检报告,提供健康咨询服务。
8. 如有特殊状况需变更体检日期者，请提前通知本中心。联系电话：0551-62965070

交通路线

市内公交（至新区）

- 1、乘坐快速公交 5 号线、508 路至市二院新区站下
- 2、乘坐 135 路、303 路至郎溪路枢纽站下
- 3、乘坐 9 路、15 路至王草坊站下沿长临路步行 500 米即到